



# 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SHENZHEN HIGH-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21,224	157,462
銷售成本及服務成本		(95,695)	(124,474)
毛利		25,529	32,988
其他經營收益		1,057	1,74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643)	(16,198)
行政開支		(22,189)	(35,446)
其他經營開支		—	(20,409)
經營業務虧損	4	(12,246)	(37,325)
財務成本		(19)	(9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48)	4,26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435)	(1,412)
售出附屬公司之收益		—	50,73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048)	15,273
稅項	5	(164)	(406)
期間(虧損)溢利		(15,212)	14,867
供分配予：			
本公司股東		(15,095)	14,970
少數股東權益		(117)	(103)
		(15,212)	14,867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6	(0.11港仙)	0.11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重列)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7	115,000	115,000
物業、機械及設備	8	33,519	36,283
於聯營公司權益	9	144,769	134,946
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0,745	23,180
證券投資	10	4,717	—
預付租賃款項		4,050	4,100
遞延稅項資產		6,742	6,742
		<b>329,542</b>	<b>320,251</b>
<b>流動資產</b>			
待售物業		299,202	300,632
存貨		187,008	154,168
借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		15,107	14,739
應收賬款	11	45,975	55,83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2,609	50,631
預付租賃款項		100	100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319	980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56,036	123,137
		<b>656,356</b>	<b>700,21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2	99,924	101,7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392	84,554
銀行貸款—無抵押	13	—	47,170
應付稅項		3,109	4,315
		<b>218,425</b>	<b>237,76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37,931</b>	<b>462,452</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767,473</b>	<b>782,703</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3,533	143,533
儲備		623,933	639,04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67,466	782,579
少數股東權益		7	124
<b>權益總額</b>		<b>767,473</b>	<b>782,703</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報告內。

####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有關適用之披露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作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損益表、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列方式出現變動，尤其是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列方式出現了變動。呈列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導致本集團於下列範疇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

#####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該準則規定，當本集團以股份或股權換購貨品或換取服務，則須確認為開支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乃關乎本公司董事及僱員購股權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所釐定的，須於歸屬期內支銷。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前，本集團僅於行使該等購股權後始確認其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授出之購股權。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根據有關過渡性條文，本集團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應用於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出之購股權，以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歸屬之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購股權，因此毋需追溯重列。

##### 業主自用土地租賃權益

於過往期間，業主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計入物業、機械及設備，並採用成本模式計算。此外，發展中物業所在之租賃土地亦採用成本模式計算。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就租賃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與樓宇部分分開考慮，除非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會被視為融資租賃處理。倘租賃款項能夠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將土地租賃權益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項下之預付租賃款項，該租賃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或者，倘無法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之間作出分配，則土地租賃權益繼續以物業、機械及設備入賬。

##### 投資物業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本集團選擇將其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入賬，此模式規定，須將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直接確認於有關損益產生期間之溢利或虧損。於過往期間，根據原先準則，投資物業是以公開市值計值，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均計入或自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扣除，除非此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彌補重估減值，在此情況下，則將重估減值超逾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差額自損益表中扣除。倘減值過往已自損益表中扣除，而其後錄得重估上升，則將相當於過往已扣除減值之增值部份計入損益表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有關過渡性條文，而且已選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為數6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持有之金額已轉撥至本集團之累積虧損。

##### 與投資物業有關之遞延稅項

於過往期間，根據原先詮釋，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遞延稅項影響，乃通過銷售收回物業賬面值後之稅項影響為基礎進行評估。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收益稅－收回經重估之不折舊資產」，不再假設可通過出售而收回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因此，投資

物業之遞延稅項影響，現按照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各結算日收回物業後之稅項影響為基礎進行評估。由於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沒有特定過渡性條文，是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無構成重大影響。

####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列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追溯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各年度期間生效，且一般不允許作追溯性確認、不確認或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實施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導致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

過往根據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證券投資的會計處理法」之其他處理法入賬之債務或股本證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本集團按照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之其他處理法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債務或股本證券之投資被列作「買賣證券」、「非買賣證券」（如有）或「持有至到期之投資」（以適用者為準）。「買賣證券」及「非買賣證券」均按公平值計量。「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收益或虧損之期間呈報。「非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證券被出售或被確定出現減值之前在股本權益內呈報，而於證券被出售或被確定出現減值時，之前已在股本權益內被確認之累積收益或虧損則被計入該期間之溢利淨額或虧損淨額內。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之財務資產被列作「通過溢利及虧損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持有至到期之財務資產」。「通過溢利及虧損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入賬，而公平值之變動則分別於溢利或虧損以及股本內確認。「持有至到期之財務資產」使用實際權益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變動對本集團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為止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 資產負債表項目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原來列賬)	調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調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發展中物業	4,200	(4,200)	-	-	-
預付租賃款項	-	4,200	4,200	-	4,200
對資產之合計影響	4,200	-	4,200	-	4,200
累積虧損	(306,845)	-	(306,845)	60	(306,785)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60	-	60	(60)	-
少數股東權益	-	124	124	-	124
對股本之合計影響	(306,785)	124	(306,661)	-	(306,661)
少數股東權益	124	(124)	-	-	-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損益表並未構成重大影響。

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惟並未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計劃及披露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值期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確定安排有否包含租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5號	停產、復原及環保修復基金產生之利益權利

董事預計，於未來期間採納上述新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信息

####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劃分為以下三個主要經營部門：

- 高科技電腦及服務器製造及相關業務
- 物業投資、發展及買賣
- 證券投資
- 眼科醫護服務（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終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高科技電腦及服務器製造及相關業務		物業投資、發展及買賣		證券投資		眼科醫護服務		其他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14,399	131,377	6,457	10,585	-	12,197	-	3,074	368	229	-	-	121,224	157,462
跨部門銷售	-	-	-	388	-	-	-	-	-	-	-	(388)	-	-
合計	114,399	131,377	6,457	10,973	-	12,197	-	3,074	368	229	-	(388)	121,224	157,462
分部業績	(2,926)	(6,354)	2,276	5,266	(661)	(653)	-	(703)	347	(20,180)	-	(388)	(964)	(23,012)
未分配其他														
經營收入													640	598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922)	(14,911)
經營業務虧損													(12,246)	(37,325)
財務成本													(19)	(9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24)	(34)	(1,963)	649	-	-	-	-	3,439	3,654	-	-	(348)	4,26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435)	(1,412)	-	-	-	-	-	-	-	-	-	-	(2,435)	(1,41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50,739	-	-	-	-	-	-	-	-	-	50,73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048)	15,273
溢利													(164)	(406)
稅項														
期間(虧損)/溢利													(15,212)	14,867

### 4. 經營業務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商譽攤銷，已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呆壞賬準備

存貨準備

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持作買賣投資未變現持有虧損淨額

並已計入以下各項：

租金收入毛額

減：支銷

租金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貸款利息收入

-

20,409

776

-

1,636

-

2,361

3,505

50

-

661

1,147

6,457

8,825

(1,187)

(2,028)

5,270

6,797

640

602

368

229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

164

50

— 過往期間少撥

—

356

稅項開支總額

**164**

**406**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沒有在香港賺得應課稅溢利，故沒有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集團已就於香港以外司法權區經營所賺取之應課稅溢利，根據當地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稅率計算稅項。

由於未確認能否收回潛在遞延稅項資產，故並無確認有關稅項虧損及部份附屬公司之其他可予扣減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

## 6. 每股(虧損)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15,09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溢利14,970,000港元)及期內之已發行股份數目14,353,310,755股(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數13,538,453,612股)計算。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該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假設有購股權並未行使。

沒有列出每股攤薄盈利，原因是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購股權行使價一直高於股份之市場平均價。

## 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由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平值評估價值。

## 8. 物業、機械及設備

於期間內，本集團用於收購物業、機械及設備約1,98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5,799,000港元)。

本集團以338,000港元之代價出售賬面值為2,392,000港元之物業、機械及設備。

## 9. 於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11,174

111,5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9,640

79,469

**200,814**

190,991

減：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準備

**(56,045)**

(56,045)

**144,769**

**134,946**

## 10. 證券投資

於期間內，本集團購買人民幣5,000,000元(約相等於4,717,000港元)之持有至到期之證券。該等證券賺取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之利息以及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到期。

## 11. 應收賬款

本集團內部設有明確之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惟若干已建立良好業務關係之客戶享有最長一年之信貸期。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還之應收款項，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減準備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4,986	21,111
31至90日	7,109	11,750
91至180日	11,351	2,363
181至365日	18,878	17,072
超過365日	3,651	3,536
	<u>45,975</u>	<u>55,832</u>

## 12.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27,342	82,850
31至90日	34,368	8,228
91至180日	32,363	8,164
181至365日	4,864	313
超過365日	987	2,173
	<u>99,924</u>	<u>101,728</u>

## 13. 銀行貸款－無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取得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約相等於47,170,000港元）之新增銀行貸款。該貸款之年利率為5.5755%，並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三日全部償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21,2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57,462,000港元減少23%。回顧期內，集團之經營業務虧損錄得12,246,000港元及股東應佔虧損淨額15,09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同期：經營業務虧損為37,325,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14,970,000港元（其中已包括商譽攤銷之開支20,409,000港元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50,739,000港元）），若扣除商譽攤銷之開支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之影響，今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虧損較去年同期減少26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整體毛利率為21.1%，與去年同期相若。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充裕，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維持在約56,03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3,137,000港元）之水平。本集團嚴格執行應收貨款之信貸管理，以確保營運資金充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結餘總額約為45,97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832,000港元）。流動比率為3.00，而二零零四年底為2.94。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17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計算基準）為零（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6）。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為獲得一般銀行融資或短期貸款而抵押資產及銀行存款。

#### 僱員薪酬及福利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700名管理、行政、技術及生產員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0名）。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職責、工作表現及專業經

驗釐定僱員之酬金、晉昇及薪酬調整幅度。在香港之全體僱員及執行董事均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本集團董事會授出之購股權。

#### **外匯及外幣風險**

由於所得之收入以及購買材料、零件及設備之貨款和薪金均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故毋須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本集團之匯率變動風險亦較低。在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對沖活動。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主要幣值。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沒有參與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國內一家銀行作出擔保，作為其向本集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授出人民幣8,000,000元（約相等於7,54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00,000元（約相等於7,547,000港元））貸款融資之擔保，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貸款融資已全數使用。除上述外，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或然負債。

#### **業務回顧**

##### **房地產業務**

今年二月，北京市為加強對房地產銷售工作的管理，實行了網上銷售制度，同時中國政府加大了對高檔樓的調控，高檔樓盤的銀行貸款條件更加嚴格，對高檔房的二次轉讓提高了營業稅，這對樓盤銷售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響。在這些不利條件下，公司積極推進銷售工作，要求銷售代理公司調整了銷售經理及隊伍，強化銷售員的培訓，完善銷售手段，積極拓展新客戶，為下半年之銷售打造良好之基礎。於二零零五年之上半年本集團未有出售待售物業。

本集團位於深圳市之曙光大廈之可供租賃之面積出租率達接近100%，為集團帶來穩定之租賃及管理費收入，上半年總收入約為6,457,000港元。

##### **高科技電腦及服務器製造及相關業務**

###### **曙光信息**

於回顧期內，曙光信息積極做好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在高性能服務器及行業銷售方面仍然穩佔市場份額，曙光品牌的服務器在石油勘探領域、航天領域，氣象預測領域及校園網絡建設等發揮優秀之表現。

2005年上半年之高科技電腦及服務器製造及相關業務之銷售總額約為114,39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29,851,000港元，減少11.9%，但整體毛利率由去年之17.3%增加至18%。

現已落戶上海超級計算機中心之曙光4000A，其採用了2,560顆64位的OPTERON CPU，擁有40個主機櫃，是全國第一台運算速度超過每秒10萬億次的超級計算機，迄今整體運行狀況良好，廣受用戶好評。今年上半年曙光8路服務器天闊A950正式推出市場，這是國產品牌中的第一款64位8路服務器，A950為高端企業級產品，通過採用AMD雙核CPU，可無縫、輕鬆地擴展到16核SMP系統，最高支持8塊熱插拔SCSI或SATA硬盤，是目前國內存儲能力最強的64位8路服務器之一。預計A950將會為大型企業所採用。

###### **晶科信息**

武漢晶科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晶科信息」）主要從事各類電子產品所需的石英晶体頻率片（半成品）、諧振器（成品），SMD和相關器件的生產。晶科信息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在銷量創出歷史高水平，上半年石英晶体諧振器之銷售約為人民幣6,880,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450,000元，增加99.4%。銷售增加主要由於公司能成功開拓新客戶，產品質量給予客戶信心。在增加銷售之同時，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開始選擇性接單，只選擇信譽良好之客戶，以保證貨款回款。公司著力改善成本核算，深化內部管理及整合資源，公司已由去年同期錄得毛虧扭轉為本期錄得毛利率11.7%。

###### **金融服務**

非核心金融服務業務並不活躍，期內亦無新的借貸業務。

## 業務展望

### 房地產

中國政府關注國內樓市過熱而推行之房地產業的宏觀調控措施，預計祇會令房地產業步向健康發展。儘管存在種種困難，我們有堅定信心，充分發揮順景園項目在區位、建築、配套等方面的優勢，抵消劣勢，一步一步完善產品，一戶一戶拓展銷售。做好強化銷售推廣工作，同時主動出擊尋找潛在客戶群。在此等舉措下，預計下半年順景園物業之銷售情況會隨著客觀環境的改善而將會有較好的表現。

本集團將會進行內部整合，為深圳曙光大廈騰出更多可出租之面積，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更穩定之租金及管理收入。

本集團將會繼續在國內尋找穩健且回報上佳新房地產項目，為公司帶來盈利貢獻。

### 高科技電腦及服務器製造及相關業務

#### 曙光信息

2005年下半年將是64位數據傳輸佔據市場主流，曙光信息以64位為基礎開發新產品分為兩類：一類是4路和8路中高端服務器產品，一類是雙核產品，以保持曙光機群產品的領先地位。

在控制成本方面，曙光信息一方面會持續降低渠道成本，一方面加大渠道的支持。提升產品性能和服務能力，加強產品的競爭力，保持渠道合理的利潤，通過改善商務和物流的環節，提高商務的效益，同時降低渠道的銷售成本。加強對核心渠道的支持，鼓勵覆蓋空白區域，實施渠道和行業的聯動。曙光信息整合公司的資源，減除中間環節，使資源直接到平台，加大渠道支持力度。

在行業銷售方面，曙光高性能服務器將持續現有優勢、保持現有市場客戶及繼續拓展行業市場。繼北京校校通工程及教育西部高等院校網絡建設項目外，曙光信息繼續參與全國農村中小學現代遠程教育相關項目落標。本集團估計，曙光高性能服務器在石油勘探領域、航天領域或氣象局等行業持續廣受歡迎；同時，會進一步應用在生物信息、電力網絡及通信服務等服務平台。

#### 晶科信息

下半年晶科信息將大力擴大晶片銷售量，使石英頻率片銷售成較大規模。現在有幾家在美國及韓國有聲譽之大型客戶對晶科信息的產品進行生產、樣品評估與審核，若成功通過，將會成為公司之最大的晶片採購商。看準珠三角不僅是晶体銷售的重要市場，也是重要晶体生產基地和原材料集散地，而且目前公司許多客戶及供應商也集中在這裏，晶科信息將在深圳市設立辦事處有利信息的收集、客戶的溝通、公司產品結構的調整及市場佔有率的提高。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之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標準守則」）。根據本公司全體董事所作之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均符合標準守則之規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第3.10(1)和3.10(2)條關於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關於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簡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度報告。

####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4.1及A.4.2關於董事的服務任期及董事輪值告退之規定。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4.1及A.4.2，(a)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以及(b)所有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守則條文A.4.1—本公司現有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概無指定任期，此項規則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A.4.1的規定。然而，所有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均受下述本公司章程細則之細則第87條退任條文規限。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的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會低於守則所訂立之規定。

守則條文A.4.2—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細則第87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或總經理不須輪值告退。輪值告退之董事應包括自願告退而不欲重選的董事、自重選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的董事、或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董事會委任的董事。然而，在同日獲委任或重選的董事，則以抽籤方式定告退的人選（除非彼等另有協定）。由於董事會主席在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下不須輪值告退，此項規則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4.2。

為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A.4.2，有關本公司章程細則之細則第87條之修訂將會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通過。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廖醒標先生、李國精先生及莊嘉俐小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查本公司的財政彙報程式、內部監控運作及本集團業績。審核該委員會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具備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醒標先生（主席）、李國精先生及莊嘉俐小姐，一位執行董事：王聰德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陳潮先生。

#### **聯交所網站登載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9)段規定須予披露之財務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聰德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聰德先生、龔漢兵先生、鄧文雲先生及謝錦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潮先生及王文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精先生，廖醒標先生以及莊嘉俐小姐。

「請同時參閱本公司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